



尘寰

麦洛洛

麦洛洛 长篇小说处女作《尘寰》

我的青春是一场爱的轮回
在幸福与辛酸并存的世界
从巅峰的快乐走向极度的毁灭
爱的深情最终沦为灰飞的仇恨

当知轮回 爱为根本

 群言出版社
Qinyan Press

麦洛洛
尘寰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尘寰/麦洛洛著.

—北京: 群言出版社, 2012. 6

ISBN 978-7-80256-345-2

I. ①尘… II. ①麦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2)第122249号

责任编辑 陈丹丹
装帧设计 Teaya
出版发行 群言出版社 (Qunyan Press)
地 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厂胡同北巷1号
邮政编码 100006
网 站 www.qypublish.com
电子信箱 qunyancbs@126.com
总 编 办 010-65265404 65138815
编 辑 部 010-65276609 65262436
发 行 部 010-65263345 65220236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
读者服务 010-65220236 65265404 65263345
法律顾问 中济律师事务所
印 刷 北京慧美印刷有限公司
版 次 2012年9月第1版 2012年9月第1次印刷
开 本 787×1092 1/16
印 张 17
字 数 154千字
书 号 ISBN 978-7-80256-345-2
定 价 29.80元



[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]

自序

二〇一〇年九月，整个闷热的夏天。我从北京回到故乡，开始写作第一本长篇小说《尘寰》。

利用暑期悠闲时光，我去童年时生活的村子长住。每天清晨从山上晨跑下来，吃完早餐便开始用笔在撕下的旧挂历上写作。由此，我脑中的一段故事，也开始逐渐露出它长久埋藏的根本果果。

我是想在这本书里好好写“人性”的。我欲将人性极端的那一面完整展露，毫无顾念，仿佛子弹的速度。人性本不纯粹，它还包括原始的雌性，雄性，野性，兽性。它们都是组建人性的细部。或者说，它们就是人性的根基所在。

我始终认为，能写好“人性”的作家，是最具有深度和力度的。他们是离灵魂最近的人，因之也是最哲思，最宏观、豁朗的一类人。他们不存任何偏见，自动站在客观而中肯的角度上，看待“人性”的生成强壮，甚至崩溃毁灭。他们僭越一切规定的法则，使类属的事物跨越无边的鸿沟。

这个故事的人物关系并不复杂。我只想通过简单的几个人，卸下“性”本质上的不能承受之重，然而人又必须通过毁灭才能获取灵魂的“轻”。凡

一个疑问，一个密谋存在。你在终点看到结果。

书写到后面，结构产生变化。

一、信体形式：《毁灭游戏》。老师的回忆。

二、本我与自我的谈话：《危险的拐角》。相生与内心魔鬼的相伴和斗争。

三、空间跳层：《萤火虫》中，“我”眼中的世界。

让同样一份情感，串联在三个不同的视角身上，形成稳固的三角形，反映其中的毁灭与重塑，困困与获救，黑暗与光明。

尘寰，是“人世间”的意思。而人只是它空旷无边的目光里，一粒细弱的微尘，一只蚂蚁。所以，这本书想要告诉你，如何在无垠的世界中找到自己，并使灵魂透明。

我写了一个十岁的少年，用童稚的眼光去看待爱情中的创造、毁灭，以及整个时代大背景下的性与人性。童真在这等对立面中生成、强壮、极致、破碎。然后自我推翻，自我重塑。

所以，全部的黑暗其实都在朝向光的起源，正如黑暗无尽，光亦无尽。而死亡是每个人都有的结束。死亡是肉体的殒灭，灵魂的复活。

谨以此书。给我的过去。同样给我的将来。
给我那些年的青春岁月和未知的茫茫旅途。

麦洛洛

自由作家

1992 年 9 月生于湖南。

12 岁独自赴北京求学。16 岁因其清爽外表走红网络。

少小成名，一路坎坷。背负争议，在喧嚣中行走，其个人却始终隐忍低调。

受到文化世家的背景影响，自小酷爱阅读名著名篇。

18 岁走上专业写作之路，崇尚富有美感的传统文学。

出版中短篇小说集《精灵歌》，上市半月即火速登陆各大新书畅销榜，形成广大影响力。

其作品主要描写大时代背景下的边缘人群。题材涉猎广泛，善于把握人物的心理、精神状态，阐述人性的黑暗部分。文笔优美，但处处展现着独特的哲思和批判意识。

20 岁出版长篇小说处女作《尘寰》。

出版作品

2011 年 5 月 中短篇小说集《精灵歌》

2012 年 8 月 长篇小说《尘寰》

微博 <http://weibocom/mauluolu>

毁灭游戏

人与人之间

往往在一次大混战之后

会得到较长时间的和平宁静

一阵剧烈的摧毁过后

必然换来空前的亲热

茹玫：

那天我一收到你的来信，就知道他已不在了。我听说他病了许多年。在生病期间，他什么都不记得了，却常常拿着我和他的合照静默端然地看。我想，我能够体会他的心情。正如我和他不曾再见的那些年岁里，我那些与他一样的孤独时刻。没有人能理解我们相似的孤独。你也不例外。所以，我们只能彼此体会，将一切不适统统抛给虚无。但我知道，我和他都不能将这种对爱情的饥渴与孤独全然摒弃，因为这仅仅是发生在我和他之间的事。只有我们本身，才能救出对方。

离开他的那些年里，我常常想，或许我们还有再相见的可能。我想着，也许某一天，当我走在长安街上，还能感受到他站在我身旁时，身体深处散发出来的茉莉花香。或许又是某一个雨夜，他从雷声轰鸣中走向我，扼住我的脖颈，向我索要他不复存在的青春。也许，爱情会在光明的世界绝处逢生，凭着绝望给予它温厚的沃土，滋生繁衍。

来，让我来算算和他已多久未曾相见。唉，好啦。我亦算不清了。大概有三十年？二十年？十年有了吧。时间漫漫。我头上的白发都生出来了。时间久得像上辈子发生的事。

玫，不要笑话我。我的心已变得非常顽固。我承认我是个老腐朽，总是用世俗的观念去观望现如今飞速发展的一切。曾经的我多么想要留住时间的脚步。我趴伏在时间的长河中，酷似一个朝圣者。时间是我的信仰。我死死擒牢着时间，恳求它收回在我身上施与的魔法，让这枯竭后的萎黄，慢慢褪成年轻时的青葱。

你知道，我多想与他对等。

他小鹿般澄澈的眼神太撩人了。他的笑，他的一撇一动，无不散发着耀眼的青春之光。

这时候，你知道我多么自卑。

玫，我爱他。也许我们之间并未产生爱情也不可知。我不知道他有没有爱过我。但我可以肯定，我是爱他的。一直一直爱着。无论我们在一起，或是不在。我要向你说明的正是这一点。

他死了，据说死前并不痛苦。只是沉默。悠远的沉默。

得精神病的人，死前往往是最快乐的。

玫，我知道我也快死了，所以我必须向你说说我和他的故事。等到我也不在的时候，至少这段记忆还有一个人承续下去。

首先要对你说的是这座城市，北京。

我要对你说一个这样的北京。一个自行车横行马路，四合院还处处林立的北京。那时候，北京在我的记忆中，还是一团红褐色彩。怎么说呢？就仿佛一张被水浸润过后的报废的相片，天空是相片宽敞的背景，上面点缀着硕大的颗粒和一只只猖獗的乌鸦。嘎嘎的叫声与自行车清脆的响铃形成对照。一个是天上，一个是地下。这尘世的两层空间里，似乎没有什么比它们的声音更加清楚了。我不喜欢那时的北京，像一块大疮疤，护城河里流淌着脓血一样的水，污浊而荤腥。但我喜欢北京人的精神，他们总是懒懒的。口音也是，通常会吞字，或带出一个舒服的卷舌和儿化音。

告诉你的这个北京，有二分之一是外地人，甚至超过。那时候“文革大串联”，一批一批的红卫兵往北京这个神圣的首都挤。留在我记忆中的北京，是一个喧闹的人间天堂。这与他们的口号不谋而合：共产主义。当然，我也是其中一个，不过那时，我已经是个大孩子了。我戴着一个红袖章，那是威风与正义的象征。

但我很快就厌倦了，脱离了红卫兵的队伍。原因很简单，只是因为看到了一篇贴在厕所墙壁上的，只有二百字的大字报。那时候，只有那几句话能说，其他语言都是废物、垃圾。太枯燥了，一点趣味都没有。你想，你能忍受如此单调的程式化模式吗？

我恰恰在“文革”前一年考入北京某所大学，专业是心理分析。当

时，这个专业是很冷门的。我选这科，是因为在我十七岁那年读完厚厚一本弗洛伊德选集的缘故。我喜欢他解析梦的方式。他将人的头脑发动器分为精神层面上的诸多层次，使头脑不单单再是一种具体，而成为虚妄。也是在十七岁，我独自研究它，强迫自己待在一个幽暗的阁楼房间里。那是对自我的囚罚。我在惩戒罪恶的自我，期以复生纯洁的本我。

后来，在学习专业的时候，我又接触到许多心理大师。又从各个方面将自己的精神进行肢解。我彻底崩溃了，彻底否决自己，否决世界。这否决从古老年代一直延续，形成自卑的河流。以至于现在，我即将步入老年的时候，我已把过去忘得差不多了。过去的痕迹，一抹又一抹消失。但请你相信，我还记得他。他，我是永远不会忘的。

记得当时，我贪婪地翻阅一本又一本精神哲学，不管自己是否有能力消化它。我感觉自己正在消失，随着灵魂，肉体正在逐步瓦解。也许每个人都有这样一个阶段，即青春期的莫名孤独。我的青春期的孤独，是从家乡的阁楼暗室里逃出来，进入光明世界。但我很快发现，这个世界的光明其实只是另一种形而上的黑暗。你知道，光只是一层附着，它是肉体的衣裳。而黑暗是内脏，它在光的附着之下与邪恶并肩，蠢蠢欲动。所以我像一切处于青春期的人一样，看不起这个世界。我嫌它脏。

玫，我自有我瞧不起的资本所在。

但有时，我会把这种轻视搁在自己身上。贫穷，就是我对自已轻视的根源。我祖祖辈辈的人，出生在南方一个冰冷的小镇。它同样有一个冰冷的名字，冷溪。冷溪其实是一条河，它蜿蜒着穿过城镇中央。我家就寄居在冷溪河岸。不要以为我的家庭有多富有，它其实赤贫如洗。冷溪有一个骂人的派生词：冷溪一带。冷溪一带无非就是指冷溪河岸上依次排开的家庭。它在本质上，更接近一个难民营。它从白天到夜晚，一整天都是漆黑一片。每家每户都毫不吝惜地抢夺本该属于共有的空间，处处挂着滴水的衣服，将光明严丝合缝。焦干的衣服在大风里像旗帜一样鼓着风的道劲，哗然翻飞。

冷溪一带最有特征的是气味。气味可不怎么样。它所形成的独立庄园，每天来往着各色人等。而每天最殷勤的，无非就是那位推着马桶车的老汉了。他已耄耋，每日走入走出纵横交错的里弄，一路留下稠浓恶心的黄色液体。马桶车在冷溪沿岸东侧的一个路口停住，马桶老汉随即将板车高高推起，板车上的木桶自动流泻收受进来的秽物，然后秽物全都融进早已墨黑如汁的冷溪河流。每到此时，冷溪一带便弥散着一股冲天的恶臭。也是在这时，你可以听到冷溪最标准的脏话。它不带一个脏字，但语速、语言逻辑足以将你浑身打满洞孔。你知道，冷溪最贫穷的人都攒聚在此处。他

们丝毫不逊色于每个城市都有的底层人员：满口污言秽语，没有文明可言。我就是在这样一种环境中成长起来的。

我感觉自己快死了，肉体正在走向精神溃败的边缘，只要再踏出一步，我就彻彻底底的死了。那一刻，我渴望有个宽大的臂膀来容纳我，一个男性臂膀。这是我第一次解放自己的孤独。我可哀的、深深的孤独。

他就是从我心中那深深的孤独中朝我走来的。孤独总是个繁衍故事的好地处，它是土壤。而爱情是从故事的土壤里冒出来的根果。他，是我故事里的男一号，你的丈夫，我的爱人：简相生。

幼小的简相生。十岁——或许稍长一些——已长得有鼻子有眼了。他完全不像这个年纪的孩子，但你也不会用“沉稳”这个词来形容他。简相生弱小到似乎谁都可以欺负他，整个人看上去也是蔫蔫儿的。他喜欢并总是呆坐在房厅东侧的角落，就是坐着，或捧一本书。他过滤你一切无声的观望。你得叫唤他，他才会从阅读的兴头上抬起脸，然后怔怔地望着你，等待你给出现成的主意。

但你会惊叹他的一双眼睛。眼睛的开闭由盛放到颓败，都是完整的一套：眼睫毛先动，抖动如鸟翼，浓密的睫毛使他的眼睛略显深沉。睫毛的序曲过后，上眼皮与下眼皮倏地分开，中间只有短暂的过场，然后就能看

见两只晶亮乌黑的瞳仁从中冒出来，它们会先转一个圈圈，只是人的下意识动作，但很暧昧。

你想，怎么会有如此冷厉的一双眼？瞳孔里放射出灼人的芒刺，你与它相对，就会被它毫不留情地刺伤、打败。你躲闪它，它追踪你。多么不怕世的一双眼睛呵。

我捧着教材，面对这双眼，忽然有些惊怕起来。我伪造了我的学历，向简相生的父亲说我已经大学毕业了（这无形中又把我和他拉大了几岁）。他问我，你是哪个大学毕业的？我说，北大。他没有向我要毕业证书，就地考察了我几个问题。都是些我几岁就知道的问题，却很古怪。比如他问我，达尔文写《物种起源》的时候是多少岁？我不假思索地说，五十岁。心想，谁没事会去换算这个？他略微颌了颌首，又问，你信仰什么？我有点被这个问题吓到，沉吟冥想了好长时间。他鼓励我：随便说，孩子。我说，共产主义。他仰面朝后哈哈大笑，笑个不停，将我也逗笑了。我知道，他也是个老神经质。但后来的一个问题更让我大惊失色。他说，你喜欢女人吗？我窘在原地，心里没有答案。

简相生的父亲是个老学究，得到简相生是老来得子。这是我后来才知道的。又是后来，在他家久了，自然而然便知道了更多。还知道他是一

个疯狂的性学研究者，专门研究男女间的做爱姿势。他知道的姿势多达二百七十八种，一些名词让我听了都纳罕。

他没有再说什么，只是回过头，将眼神定在角落里蜷缩着的简相生身上。简相生似乎没有察觉父亲的观望，眼神直直的，却不知望向何处。相生曾向我提过一次，他为何喜欢蜷缩在角落里放空。那时候我和他已经是名义上的好朋友了。他说，只有每次当我放空的时候，我才能觉得自己是个完全纯净的人，什么都听不到，将一切全然摒弃。他说，这时，我还能听见风，风声是这个世界上最美的歌曲。我听到风声，就会觉得幸福。

这真是他说的。

简相生的父亲最终选择了我。与我一同竞争的还有三位，都是实打实的北大毕业生。也许他早就知道了我的身份。我不过是一个刚满二十岁，还在精神崩溃的边缘徘徊的大一新生。他或许是看重了我能回答出他的问题，又或许仅是我的窘态令他快乐。他专以揭别人丑为乐。他知道我其实不喜欢女人。

我成了简相生的家庭教师，主教授文学。十岁出头的简相生已自学了很多科目，知识面渊博到令我咂舌。但他不会背诵一首唐诗，连李白那首最出名的《静夜思》都不会。他甚至对我说，没有听过。我想，这真是

一个机灵的小怪物。文学其实会让人变傻。它是维固你思维体系的一条绳索，会先让你钻入圈套，然后慢慢收紧、收紧，将你捆绑。然后越过极度的不适，你就会沉迷。

我有些担心他，不想让他柔软的心变得僵硬。第一次上课时，我特意带去一套《唐诗宋词》，想将他超前的思维往回拽拽。他很嫌恶地推开它，迸发出一阵恶心的声音。这还没什么。课上到一半的时候，他又起身将书撕毁，执拗的胳膊鼓满力量，却很镇定。他打开窗户，将一堆废纸碎片扔出窗外。我沉默地看着，这也是我第一次知道，其实在他简单的沉默里，满满全是主意。

我说，既然不喜欢，那我们就不要学它。但相生，我只想告诉你，人要学着忍受。

他惊异地抬起头，仿佛料不到我会说出这种话。这话无疑将他成熟化了，将我们之间的地位猛然拉到了一个对等的位置上。他饶有兴味地看着我，浅浅地笑了一下。我静止了。黄昏的阳光从窗缝间洒露进来，沉淀下去，变厚了。阳光照着简相生一具僵硬的胴体，可这胴体里却掖着一只骄傲的灵魂。阳光灼热，也使我看清楚他的全部，他浅红色的头发，苍白如玉的脸孔，深沉而恐怖的眼睛。他内心的洞穴。

就在这一秒钟。他对我说，其实你什么都不懂，穷鬼。